

广东省成人教育协会 广东教育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粤成协【2012】号

关于组织赴国外考察交流的通知

省成人教育协会有关会员单位：

为了贯彻国家与广东《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提高我省成人继续教育教学与管理人员综合素质及管理水平，广东省成人教育协会与广东教育国际交流服务中心共同组织我省成人继续教育院校、培训机构、管理部门及协会（学会）赴国外进行考察与交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察交流内容（根据考察路线选定）：

美国加州大学、马里兰大学职业教育管理培训、加拿大哥伦比亚大学、多伦多大学教育综合管理培训；英国职业技术管理学校的管理及职业教育培训；法国巴黎大学综合管理培训、德国科隆大学教育管理课程培训；澳大利亚英麦勤学院、悉尼大学综合管理培训；参观当地高等院校并与学校领导交流座谈（教育教学以及管理模式，师资培训、学生管理、合作办学，探讨未来合作的可能性）；了解国外终身教育的现状及发展方向；参加当地教育部门举行的“教育行业交流会”；参观当地知名大学，出席对方教育管理部门举办的经验交流会；走访当地华人企业并与侨胞联谊；等。

如赴当地进行短期系统培训的，将颁发培训证书。

二、交流考察国家：

- 1、赴澳大利亚、新西兰交流考察，时间 10 天，费用 22800 元人民币/人；
- 2、赴美国、加拿大交流考察，时间 16 天，费用 29800 元人民币/人；
- 3、赴北欧（丹麦、芬兰、挪威、瑞典）、俄罗斯交流考察，时间 12 天，费用 28600 元人民币/人；
- 4、赴欧洲 10 国（瑞士、德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卢森堡、意大利、梵蒂冈、奥地利、列支敦士登）交流考察，时间 12 天，费用 22800 元人民币/人；
- 5、赴欧洲 6 国（德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卢森堡、瑞士）交流考察，时间 9

天，费用 17800 元人民币/人。

以上费用包含国际机票、交通食宿、培训费、签证费、人身意外险等(公务考察交流培训国家、时间、人数及费用以实际为准)。

三、出发日期安排：

2012 年 3-8 月。

四、参加人员条件：

由我省成人继续教育院校、培训机构、管理部门及协会（学会）决定参加人选。

各派员单位填写好《报名回执》（见附件）并回传（可通过传真或邮箱）至广东教育国际交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交流中心），交流中心审核之后方可办理出访手续。请留意交流中心通知。（需要此通知原件请向交流中心索取）

联系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3 号高教大厦 510080

联系方式：

广东省成人教育协会秘书处 李 洪 020-37628310；13924088728

协会邮箱：gdcrjyxxh_2005@163.com

广东教育国际交流服务中心 李海洋 020-37627719；13580341336

020-37370456 传真：020-37626071

交流中心邮箱：lishuang981@126.com

广东教育国际交流服务中心网址：www.gesie.org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